

〔英〕托比·利特 著 河西 译

阴魂

气氛诡异 萦绕于怀
死者可以摧毁生者
带有真实经历印痕的细腻动人之作

上海文艺出版社

阴魂

上海文艺出版社

(沪权)图字 09 - 2006 - 486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阴魂/(英)托比·利特;河西译. -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6. 8

ISBN 7 - 5321 - 3047 - 9

I. 阴… II. ①托…②河… III. 长篇小说 - 英国 - 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74301 号

Copyright © [2004/ first Publication of Ghost Story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by
Toby Litt

All rights reserved including the rights of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n any
form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only) copyright © [2005 Shanghai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arranged with Toby Litt c/o The Marsh Agency Ltd.

策 划: 曹元勇

责任编辑: 秦玉兰

封面设计: 袁银昌

阴 魂

[英]托比·利特 河 西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 csclm@publi. sta. net. cn

网址: www. slcm. com

新华书店 经销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

开本 890 × 1240 1/32 印张 7 插页 2 字数 190,000

2006 年 8 月第 1 版 200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100 册

ISBN 7 - 5321 - 3047 - 9/I · 2330 定价: 19.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 - 59886520

献给——利

将生命注入呼吸，
给死亡一个礼物。

目 录

故 事

003	野兔
014	我们的父亲
018	我们的两个孩子
023	告知
025	发生与未发生的
029	发生
033	后来
038	叫它,叫它宝贝
040	狐狸们

阴 魂

047	第一章
053	第二章
057	第三章
059	第四章
062	第五章
067	第六章
070	第七章
077	第八章
087	第九章
093	第十章

099	第十一章
106	第十二章
116	第十三章
126	第十四章
132	第十五章
137	第十六章
149	第十七章
162	第十八章
166	第十九章
170	第二十章
178	第二十一章
187	第二十二章
194	第二十三章
201	第二十四章
214	第二十五章
220	第二十六章

故 事

野 兔

1

最近一段时间，我一直在追逐一只野兔——雄兔还是雌兔，我不知道；我还没有机会凑近了辨别一下它的性别。它体形瘦长、浑身脏兮兮的，野兔，顾名思义，奔跑起来必然如风驰电掣。过去的一个月里，我在画廊、我的回忆、明信片和半打书籍里追寻它的踪影。近些天来，野兔已经遁入不列颠图书馆；在这里——坐在这张椅子上，这张桌子的边上——我宁愿重新开始新一轮的追逐。（请原谅我的言说方式打上了维多利亚时代的浓重印记，但现在，我没有别的方法来诉说这个故事——这个故事显然是不合常规的。作为一个即兴的维多利亚人，我一度打算忘记现代思想的幽灵；做一个没有形体的人，做一个没有灵魂的人。）在这个庞大的图书馆、空洞而又明澈的图书馆中，我准备在这张木椅上、在这张木桌子前，尝试着捕捉这只随意的野兔；去检查那些平凡的青草，去呼吸那往来的风，去追踪蛛丝马迹，去研究污秽的动物粪便，最后，让那逼真的幻想动物成为真实存在，但不杀死它。

威 尔 士

即刻，跟随着我，神游万里；我将说起我第一次和一只野兔遭遇的故事——这是否就是我现在正在寻找的那只野兔，我不知道：

我将假定它就是。那时，我们正在威尔士欢度暑假：这些人包括我的母亲和父亲、我自己和我的姐妹们（乔治安娜和夏洛特）。当时我大概十一岁。古董交易（我父亲的工作）到那时时肯定已经走下坡路了；我们常去法国野营，待在其他入建起来的帐篷里——在夏初扎营，在夏末撤离；我们从来不必去碰系绳栓上的绳子。今年，换地方了，我们没有去法国，而来到了威尔士。在我在的那些时间里，我想我们正在参观加的夫边上的一个小农庄；也许我们还捡到了一些翅果。我记得有两只牧羊犬，一只老一些，一只年轻一些，我们这些孩子都被警告不要触怒它们；它们忠于职守，但却不是什么家庭宠物。我父亲在做古董交易的时候，我就出去自己探险。那里有一个谷仓，堆放着大捆大捆的干草，又高又满；站在前院里，有一股浓重的干草气扑面而来，百无聊赖之中，我突然发现对面冒出了一座山坡——那里第一次蹲着一只野兔。它在兔子里大概可以算是个高个子，跑起来估计也不会太慢，有时它直起了身子，用两只脚支撑着自己，这时，一句诗行在我的脑海中浮现出来，那是奥登的诗句：“在你的边上，比青草更高/在作出判断之前，耳朵竖起，警觉着危险。”当我写下这两行奥登的诗歌时，我现在意识到，奥登指的根本不可能是野兔；也许是一只家兔或一个人。更可能的是，奥登很乐意以一种他早期诗歌特有的含混性，向读者暗示着他们所希望的任何一样事物。而在这儿，分水岭的症结所在，我从此开始盼望着看到一只野兔。我这一辈子，还没有观察过一只正宗的威尔士野兔超过半分钟。发生了什么，也许它感觉到了——它那敏感的感官是多么管用啊——根据我的观察，它沿着一个细长的斜坡上上下下，蹦蹦跳跳，上了山，很快就从我的视线中消失了。这是偶然出现在那条路上的怪异现象，但它究竟跑到什么地方去了却无人知晓。那个假期我不记得还发生过什么让我印象深刻的事。我们很快就离开了加的夫，驱车前往另一处农庄，那里农场主的妻子每天都给我们吃烧烤：星期六是牛肉，星期天是小羊羔，星期一是鸡肉，其他几天依次类推分别是猪肉、鸭肉、鹅肉（但没有兔肉）；七天的最后一天，我们每个人都想知道，今天该换什么

花样了(顿顿吃,我们现在看到烧烤都有点反胃),农场主的妻子要我们再吃一回牛肉。我记得这位农场主和他的雇农正开着拖拉机在田里收割玉米,这些收获的谷物日后触发我写成了“Moriarty”——这是我第一本书里的一则故事。我记得我一个人曾经走到谷仓里去,这里是被我删掉的那部分《死孩子之歌》的创作灵感源泉。

我们离开前的一两天,农庄里的公牛在农庄里自由踱步,在我的周围,只有一扇四根铁条的栅栏门——它站在那里,眼睛望着附近田野里那些普通的奶牛;这头发情的公牛将一段干石头砌成的墙壁冲撞得七零八落。第二年,古董交易生意又有所复苏,我们就有钱到法国的科西嘉岛去度假了。

3

我敢肯定这只野兔就在图书馆的某个角落,也有可能同时在许多地方——因为野兔不像家兔和人,不受一个单一的、逻辑的位置的限制。就我所知的书籍中,甚至在我订购和翻开它们之前,它就可能已经跑掉了。在《布鲁尔的成语和寓言》一书中——我知道了这样一句话:“从前人们认为,野兔是没有性别的,或者说它们每年都要改变它们的性别。”雄兔或雌兔,性别对野兔来说总是个问题。另一本我现在想到的是我买到的第一本牵涉到野兔的书:基特·威廉斯的《化装舞会》——开场时是满世界寻找被埋起来的野兔雕像,上面装饰有金子和珠宝。凯特他自己是个不修边幅的艺术家和工匠,住在安卜西尔山脉的两个小村庄里。“那里是公主休眠的地方”(莎士比亚,《亨利八世》,第一幕,第28行);安卜西尔也是我成长的地方。凯特把他的金子野兔埋在了安卜西尔公园里,就在凯瑟琳十字架的下面,埋在那里以纪念当地受人欢迎的女王,在她和她那位贪欲的继承人丈夫(亨利)离婚之前,她一直被囚禁在城堡里。凯瑟琳是女王,而不是莎士比亚所说的公主。

英 格 兰

我第二次和野兔面对面是在大学里——虽然在威尔士之后，我一定还在什么地方瞅到过野兔的身影，但现在已经记不起来了。牛津和别处一样，也是一个堕落之地；野兔在这里以它们最恶劣的方式招摇过市：成群结队。在城市里，最差的学校厨房里，它们也会被做成盘中餐，正因于此，一位小个头的学生极其厌恶学校（伍斯特学院）对待他们的方式，认为这是对他们的不尊重。菜谱利用了这些成群结队的野兔，导致了我们的饮食质量的短暂改善，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它被学生活动室的室长定为保留菜肴。像所有的革命一样，一旦到了结束的时刻，就会产生一种幻灭感。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当厨房到了又要做这些“经典菜肴”的时候时，学院就会发现，它们的电力供应出现了一些紧张，因为那些毕业生们都在他们自己的厨房里不合规定地用起电来。面对伍斯特学院电力系统的崩溃，校长——我们革命的代表——甚至没有提出任何善意的恳求。

5

约瑟夫·博伊斯，我第一次听说这个名字是在大学里，那是1965年的事了，当时他正在杜塞道夫的斯麦勒画廊里表演行为艺术“如何向一只死兔子解释绘画”。而去年末，在泰特现代画廊，那是野兔在公众的视野中最近的一次露面。在一个给博伊斯专用的房间里，我偶然发现了他的一张名为“列奥纳多的‘马德里手稿’的素描”——上面画的是一只雌兔，我重新画了一遍的草图如下。



几周之后，当我们到设菲尔德去拜访我们的几个朋友时，我的女友第二次流产了。我试图分散我的注意力不在这件令人痛苦的事上，让自己的头脑能够休息一下，这时，我开始浏览约翰·莱曼的《英国书法》——由于某种原因，这份手稿就被放在楼上盥洗室的板上。我还发现这里也提了乔斯林·布鲁克一笔，后者是《两部令人难忘的恐怖中篇小说》一书的作者。在稍后我去收藏颇丰的图书馆的路上，我定了一本乔斯林写的书（雄兔或雌兔？）。结果证明那不是什么恐怖小说，而是一部恐怖诗歌的集子。第一首讨人喜欢的诗歌写道：“伊莎贝尔·戈德蒂的歌曲中有着这样的句子：‘我将变成一只野兔，/内心忧伤、叹息着、需要多加小心/我将进入魔鬼之领域/直到我回到家才能放下悬着的心。’”

苏 格 兰

这时的图书馆就像一座森林——一座施加了魔法使人魅惑的森林。当我注意到这一点，阅览室的椅子开始排成一个奇怪的行列，而桌子则分散开来，在各处找到了自己的一席之地，似乎正在慢慢衰朽。我站起身来，向后退却。我并不感到惊讶，似乎我本就

应该如此；这里转变的一切只能通过自己的感觉感受得到。当桌子的躯干最终碰到石灰水刷白的天花板时，它似乎已经变成了枝繁叶茂的树冠。我知道只有到了晚上，图书馆里才会空无一人，因此，对我来说，发生这件事的时候也一定是我的无意识正在发生作用的时刻。毫无疑问，我清醒着，没有任何做白日梦的借口。在这里，月光忽隐忽现——斜斜地倾泻下来，仿佛给这树冠化了一个朦胧的妆容。空气中也弥漫着一股芳香的味道，当月光忽明忽暗，在云堆里进进出出时，我可以说那是月亮在云朵的追逐下玩捉迷藏的游戏呢。这让我想起 C. S. 刘易斯的作品《里海王子》的封面，这本书我曾经在安卜西尔的林阴路学校求学时读过。现在，图书馆里的桌子都已经完全平息下来，站在林木地板上了——像海绵一样吸收着声音，又散发出一种芳香浓郁的气息，使这里的空间陷入一片寂静之中，每一步都会被无限放大，仿佛雷声隆隆。虽然我不知道该往什么地方去，可我还是选择了笔直朝前走，到那借书和还书处曾经所在的地方，我一边缓缓前行，一边在脑海里回忆或者说默诵着一行诗句，它们出自伊莎贝尔·戈德蒂的自白，她幻想着：“我将变成一只野兔，/内心忧伤、叹息着、需要多加小心/我将进入魔鬼之领域/直到我回到家才能放下悬着的心。”我自己绝对不会变成一只野兔，尽管我把这两行诗句默诵一遍又一遍。但我确实看到过一只动作迅捷的动物向前奔去——一骑绝尘，刚刚在树木前现出踪迹，就马上又消失在那树木垂直线的律动之中了；仿佛音乐中的散板，又仿佛脉搏在跳动。我敢打赌，那一定是野兔。我不准备去追它，跟在它屁股后面狂奔，因为这对于我们两个来说都意味着耻辱。（追逐就是等待。）取而代之的则是，我大声呼唤着它；我在远处呼唤着一个名字：“伊莎贝尔！”我不知道，听到这个名字，它会不会有所反应。时间好像停歇了。仿佛施加了什么魔法，而我的声音可不是什么咒语；但是那飞奔的动物停了下来，在一个我所能看见的森林的空当处，也在月光的凝视之下，前腿腾空，成了一座后腿支撑身体的皮毛之塔。它的耳朵正在准备第二次聆听它的名字，于是我又喊了一遍：“伊莎贝尔！”野兔转向我的方向，把它全

身的感官都集中到那个洪亮的声音之源——立刻，它们全都落到了我的身上；我被闻到了，甚至，这也可以视作是某种拥抱。第三次，以一种童话的方式，我在这里对我自己呼唤（“伊莎贝尔！”）——也许是服从于“事不过三”的经验定律，她出现了；还没到我能够触摸到她那么近，但比以前——那种虚无缥缈的相遇——近了许多。我怎么能肯定她就是她呢？我之所以能够肯定，是因为确认证实了确实性，因为如果她不是她的话，那么我就不成其我了。“我想和你谈谈。”我说。“这不可能，”她说，略有些苏格兰的口音，“就像如果没有你这个人，你就根本不能穿上你的外套。”当她说外套的时候我看到了它；虽然我不能完全确信，但是那一瞬间它显现了；挂在一根低低的、像弯钩一样的树枝上——一件长外套，从样式来看，这肯定是用一只这世上最大的野兔身上扒下的皮制成的。我毫不迟疑，走上前去，凑近了，把这件沉重的外套从弯钩树枝上取下，把我的手臂伸进它的前腿里。我这样做时，我注意到长耳朵在树枝上摇摆不定。这件外套一上我的身子，它就开始缩紧，缩小，直到它从外套变成真正的皮毛——我感到我的衣服被它消融了，就像肉在苍蝇的分泌液中一样。我意识到，《里海王子》的封面所描绘的，正是这样的场景，我正处在一个疯狂的事件的中心。（如果我是马克斯，我就会放心地知道，在我的晚饭变凉之前，我会回到家；因为这全是梦境，外面的那些都是小说中司空见惯的虚构场面，了解了这一点，当你身临其境时，你就会安之若素了。）还有别的变化；我感到我内部的器官被拉长了，在我的身体里翻江倒海，就像烟丝给裹在烟纸里滚动一样。由内而外，我感到自己在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正如伊莎贝尔·戈德蒂在审判中所说的，变成一只野兔。树木的主干成了某种参照系，使我能够判断我的高度。我正在变成的那只野兔，如果把前肢抬起来（那样可以高一些），它的眼睛所到的位置，也就只有离地四英尺那么高。我隐隐约约听到一种声音，从这伸手不见五指的魔法森林的深处传出来——似乎并不是我的听力有了什么长进，而是这个世界重新做了调整，远的不再远。我也意识到，有许多不正常的动静在我

的听力的边缘游荡——我能感觉到一个人，感觉到危险的存在，但还不清楚这危险究竟为何。这也是最有用的声音，倘若有什么食肉动物在暗中蓄势待发，我就能预先做出反应。我希望在我最终变回到人形时，我能保持这种比较发达的感官，虽然这在城市中估计会让我难以忍受。但我马上又意识到，这是我第一次感到恐惧，我很有可能永远回不到人类的世界，而只能当一只原野中的野兔了。我重新排列的肌肉系统放松到了可怕的地步，似乎我的整个一生都会乐意待在这里，就好像我的新身体是由香水泡就的热水浴，我一旦躺在其中就不想再走出来了。伊莎贝尔，那只野兔，转过身，一溜烟甩下我，跑进这具有魔法的森林中去。笨拙的我跟着她——在她那四只脚的后面，我发现我现在走的是一条地道，我还不太习惯自己的这个身份，因为我既不知道该如何移动这强加给我的身体，对兔子该遵守的礼仪和规矩也一无所知。我是公兔，她是母兔——我应该跟在她的后面，还是不跟呢？我不知道。我们之间已经有罗曼史了吗？已经有过起码的约会了吗？如果已经有了的话，还需要什么？——用滑稽的舞蹈来求爱？然后成为老夫老妻，以证明配偶去世后“为伊消得人憔悴”是至理名言？我看着她的短尾巴，每朝前一步，我都感到少了一些笨拙，多了一些灵活，不过我也更担心了，我怕我变回人形之后，我反而忘记了人类走路的姿势。我们就这样跑了很长时间，顺坡而下，穿过一个似乎无边无际的山谷。一位图书管理员夹了一本书，在这长着参天大树的魔法森林里悠闲地散步。他似乎并没有迷路，虽然他一边朝前走，一边抬头望着大树的树冠，面露讶异之色。无论他在何处，他一定远离了图书馆里的借书还书处。我有时间，有那么短暂的一点时间去思考现在发生的事情，到现在，经过了转变，我才意识到，我开始真正认识到这座富有魔力的森林；当然，理论上我以前就应该意识到这一点。而且我感觉，图书馆似乎也是一个会发出声响的场所，或者说也是一个魔幻之地。虽然，这种对魔力的认证不是因为我自己已经成了一个魔力的造物（当然，这也足够证明一切了），而是因为我现在生活在一个完全不同版本的世界中——更热闹，似